筑牢纠纷化解“防火墙” 增加基层治理“稳定器” 建好法治教育“主阵地”

我市创新举措着力构建基层治理新格局

■通讯员 张 磊

我市司法行政部门积极围绕“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总目标，坚持系统思维，创新采取三大举措，着力构建基层治理新格局。

筑牢纠纷化解“防火墙”

积极推广“平湖微解纷”小程序，集成“咨询、评估、调解、仲裁、诉讼、援助”等六大功能，创建镇街道、村社区调解组织“调解小助手”账号137个，实现分流案件100%接受处置，真正打造了群众办事“掌上闭循环”。探索“互联网+人民调解”模式，以“12348”浙江法网、“浙里调”、ODR等网络平台数据标准、服务项目、运行流程为基准，建立平台服务数据采集终端，优化工单流转、再造服务流程，做到矛盾纠纷一“网”化解。今年上半年，通过一“网”专办成功调处20件涉及金额1038.52万元的非正常死亡案件。完善警调对接、诉调对接、访调对接、行调对接等调解工作联动机制，及时有效化解矛盾纠纷，上半年共受理警调案件257件，诉前调解728件。

增加基层治理“稳定器”

以公共法律服务站为聚点，整合法律咨询、法律援助、人民调解、信访接待等服务功能和专业人才，实现“进一扇门享全面服务”。在村一级依托便民服务中心建立公共法律服务点，实现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全覆盖。安排法律顾问到公共法律服务站(点)轮流值班“坐诊”，让群众在“家门口”便可享受到专业的法律服务。放置“12348”公共法律服务人工智能自助机，以智慧化方式为群众提供便民法律服务，增强法律服务的及时性和共享性，有效实现24小时法律服务不间断服务。落实法律援助受理审查指派“一体化通办”，推进法律援助申请网上办、掌上办，落实法律援助申请“容缺受理”等便民服务举措。今年以来，共受理法律援助案件913件，提供法律帮助456件，接待法律咨询1484人次。

建好法治教育“主阵地”

加强法治阵地建设，打造主题突出、内容丰富、吸引力强的法治公园、广场、长廊等法治文化阵地。通过法治公园、广场、长廊等法治阵地，常态化开展法治宣传，切实做到法治宣传有计划、有内容、有效果，全面提升基本群众法治意识。全市各镇街道建成法治公园、法治广场等法治文化阵地共78个。全面推进法治乡村建设、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目前128个村社区中，成功创建国家级民主法治村(社区)2个、省级民主法治村(社区)52个。有序推进“法律明白人”培育工作，开创“家家都有法律明白人”的良好局面，引导居民群众增强法律意识，带动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营造全民学法、全民用法、全民守法的浓厚法治氛围。目前，全市已有“法律明白人”2030人、法治带头人354人、学法守法示范户661户。

民警“护苗” 宣传反诈

日前，钟埭派出所的“护苗”宣讲员深入辖区，为过暑假的孩子们送来了“护苗·反诈知识课堂”。宣讲的民警通过大量真实的案例和视频，引导青少年们进一步树立防骗反诈意识。

■摄影 沈 佩

检察机关联合社区等共建单位

打造“党建+未检”区域法治融合服务平台

■通讯员 罗依婷

今年以来，市检察院以贯彻落实未成年人保护“两法”为契机，将未成年人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与社区基层党建工作相融合，推动未成年人司法保护资源“共建共治共享”。并创新“党建+未检”区域法治融合服务平台建设，在辖区范围内开展具有鲜明检察特色的“嵌入式”普法宣传，有力督促未成年人“六大保护”相互融通、整体落实。

结对共建区域化，构建“党建+未检”新格局。主动担负起联挂的当湖街道北河湨社区区域化党建共建牵头部门职责，联合区域内幼儿园、中小学、职业学校、商圈商会、银行等单位与社区共同签署区域化党建共建协议书，将未成年人保护职责纳入协议范畴，强调各结对单位以“党支部提升工程”为抓手，整合未成年人保护家庭、学校、社区、网络、政府、司法六大资源，持续扩大未成年人保护辐射面和影响力，实现各方优势互补、工作互动，让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真正融入区域化党建大格局中。

项目载体多样化，汇聚未成年人保护新元素。以“检心守志，护航法治”机关服务品牌为牵引，充分挖掘第一党支部“涓涓护苗工作室”未成年人司法保护资源，联合北河湨社区党支部成立“慢时光”读书吧，把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搬到离家最近的地方，将法治课堂搬到青少年最熟悉的现实环境中，打通法治教育“最后一公里”。探索构建新型法治宣传平台，借力吾悦广场商贸圈的高人气高流量，携手开辟“吾悦有课堂”，法治副校长化身主播，采用微直播等受众广、易传播的传播方式，针对家长、培训机构从业者等群体开展以案说法，积极推动最高检“一号检察建议”、强制报告制度、入职查询制度等工作落实落细，实现从“灌输式”普法到“互动式”普法、从“线下”普法到“线上”讲法。

普法活动常态化，展示法治宣传新成果。充分发挥本院党员干警在社区党建工作和各项公益事业中的先锋模范作用，联合社工力量打造“检察+社工”法治宣传团队，开展“检爱同行、共护未来”检察开放日活动，举办“法润童心、你我同行”暑期法治夏令营，组织“我是小小检察官”模拟法庭活动。用好用活平湖市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邀请社区学生、辖区党建共建单位子女与检察官共同录制“未保”法治小视频，引导青少年从小养成学法、懂法、守法、护法的良好习惯，让法治宣传“润物细无声”。

法官手记

单亲爸爸被判刑后，上小学孩子无人照顾

法院干警伸出援手暖心帮助

■通讯员 游情天

“小于，祝你暑假快乐，在那边也要努力学习，有什么困难及时和法官阿姨们联系！”

暑期来临，市法院的干警们带着精心准备的学习礼包和筹集的爱心捐款，为即将启程的小于送上祝福。

这是怎么一回事呢？事情要从小于的爸爸于某被判刑后说起。

于某因涉嫌犯危险驾驶罪，被采取取保候审措施后起诉至法院，其犯罪情节达到了判处拘役的程度。但因其11岁的儿子小于无人照顾，同时考虑到于某认罪认罚，态度良好，因此法院工作人员嘱咐他尽快将儿子安顿好，而后再开庭审理案件。

这一暂缓竟让于某产生了歪心思，他先后口头联系多人，企图串供。补充侦查后，承办人员识破了他的意图，决定对其采取逮捕措施。但其儿子的抚养问题又摆在了面前，该如何处理才能对孩子的影响降到最低呢？

经案件承办人员多方了解，小于此时正在平湖某学校上五年级，从小父母就分开，其跟着父亲共同生活，爷爷奶奶远在外省，也表达出无法照顾的意思。而市福利院也因相关规定无法长期收留小于。

经过刑庭与市关工委、民政局、交警大队、学校等多方联系，终于达成一致意见：将小于送回老家福利院，暂时由福利院照顾一段时间，待其父亲刑期届满之后，再由其接回。关于小于的学习问题，当地民政局表示会同小于现在的学校做好衔接，办理学籍变更手续，小于下学期可在其老家的学校继续就读，不影响其学业。一切就绪，只等民警和社工将小于护送回老家，即可对于某执行逮捕。

然而，当晚发生的一件事，却让事情有了变化。

在于某被控制的当天，市福利院的社工阿姨们带小于回家收拾行李，告诉他明天就要回老家了。小于说：“阿姨，我想考完试再回去，请让我考完最后两门吧。”那时，距离小于期末考试只有两天时间了。看着小于家中墙上贴满的奖状和小于真挚的眼神，还有当晚认真复习到深夜的身影，社工阿姨们感动不已，隔天便联系法院，请求让小于考完后再回老家。法院阿姨们也被小于所感动，赶紧多方联系，将小于回老家的时间延迟到期末考试结束的第二天。

小于的故事牵动着大家的心。为鼓励和表扬小于刻苦求知的精神，刑庭干警及家属自发筹集了一笔爱心款，还准备了一份学习礼包，在小于回老家的当天，法院阿姨们去与他告别。阿姨们叮嘱小于，要继续努力学习，乐观勇敢地生活。

最终，小于顺利回到家乡，法院干警将持续关注小于的生活与学习情况。而于某则要为自己的行为付出代价。经审理，于某饮酒后驾驶机动车，其行为构成危险驾驶罪，于7月12日被市法院判处拘役4个月20日，并处罚金9500元。

在追求正义的同时，法院干警们架起了温暖的桥梁，尽心尽力办案，用心用情为民，彰显着司法态度、力度和温度。

案件追踪>>>>>>>

偷了好友手表，居然还在朋友圈里晒赃物

■通讯员 游情天

偷了朋友的手表后，在朋友圈晒出自己戴着手表的照片，还不屏蔽手表的主人，而后盗窃案发被抓获……7月7日上午，市法院开庭审理了这么一起案件，被告人邓某因犯盗窃罪被判刑。

2020年7月，小向的朋友邓某来到平湖游玩。为了尽地主之谊，小向安排邓某住在了自己家中。几天后，小向出门时发现自己放在门口鞋柜上的一块手表不见了。“估计是不小心落在哪个角落了，过两天肯定就找到了。”小向没有多想，继续热情招待着邓某。

而后，邓某结束了5天的旅程，踏上了回家的路。小向又想起自己不见的手表，开始认真在家里翻找起来，可是手表却再也没有找到。

去年4月的一天，小向一如往常刷着朋友圈。突然，邓某的朋友圈照片引起了她的注意。“她手上戴的手表怎么和我丢的那块手表一模一样？对了，那时候她就住在我家……”小向生了疑心，便在邓某的朋友圈下留了言。

“这块手表好眼熟……”

“我之前跟你说过我也有同款，我是黑色的。”

“那真是太巧了。”

“这话幸好我是之前就说的，不是你的那块表找不到以后才说的。”

面对小向的质疑，邓某解释称自己早就提过与小向有同款手表的事，只不过自己的表带是黑色的，小向的表带是蓝色的。但是这样的说辞显然没能让小向相信。没多久，邓某又删除了这条朋友圈图文，这让小向更加坚定了自己的怀疑。于是，小向选择了报警。

“我以前确实有块黑色表带的同款手表，但是已经不见了，我就想着正好有同款，我偷了她的表她应该也不会发现，脑子一热就……”审讯中，邓某如实供述了自己盗窃手表的犯罪事实。

经鉴定，邓某盗窃的手表价值为16000元。案发后，邓某将手表退还给失主小向，并赔偿了10000元。

市法院审理后认为，被告人邓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采用秘密手段窃取他人财物，价值16000元，属数额较大，其行为已构成盗窃罪。被告人邓某能如实供述自己的犯罪事实，属坦白，依法可以对其从轻处罚；其自愿认罪认罚，依法可以对其从宽处理；鉴于被告人邓某已经退赔失主的经济损失，有悔罪意识，均可酌情对其从轻处罚，并可依法对其适用缓刑，但被告人邓某有刑事处罚的前科，应当酌情对其从重处罚。法院遂依法判处被告人邓某有期徒刑8个月，缓刑1年4个月，并处罚金16000元。

平安资讯

平湖公安聚力反诈 守护百姓“钱袋子”

■通讯员 胡雨萍

为全力提升辖区群众反诈知晓率，守护好百姓“钱袋子”，助力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市公安局坚持反诈先行，实现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受理数、损失数“两降”目标。

护航经济发展，做好企业反诈防骗工作是重点。为筑牢企业反诈防骗坚强“护盾”，提高企业员工的反诈防骗意识，市公安局秉持“将反诈进行到底”的决心，积极主动作为，创新工作举措，对接辖区企业设立“反诈部长”，打造企业反诈“最小作战单元”，全力推进“无诈企业”创建。

全社会动员参与，构筑“不易骗”防御体系。市公安局将反诈作为“三防”之一，积极拓展反诈公园、反诈绿道、反诈楼道、反诈长廊等宣传阵地，组建9个专业反诈宣讲团，常态化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进家庭开展宣讲，共开展各类宣讲660余场次，全市开展“今晚反诈与您有约”集中入户宣传活动4次。根据常态化疫情防控形势，在各个核酸检测点放置反诈小喇叭、悬挂宣传横幅、摆放反诈展板、设置反诈“一米线”等，营造浓厚宣传氛围；利用群众排队等候的时间进行反诈宣传，引导下载“国家反诈中心”APP，为市民接种“反诈疫苗”。创新开展“导游式”反诈宣传，在辖区企业员工接送班车上专门开展反诈宣讲。

全链条严打震慑，凝聚“全力打”作战气势。依托合成作战侦查(反诈)中心、片区刑侦队、派出所三级打击架构，积极拓展专业侦查手段的建设应用，从规范接处警受立案、快速止付、高效冻结、线索跟踪、抓捕审查等方面入手，建立起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快速反应机制。截至目前，市公安局已打击犯罪嫌疑人149人，破获本地电信诈骗案件153起，带破省内案件134起、全国案件2303起，全链条破案17起，位居嘉兴全市第一。

司法局“三解”模式 实现“除险保安”促和谐

■通讯员 张 磊

“除险保安”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市司法局牢固树立“一个平台、多元协调”工作理念，深化当日解、尽快解、联合解“三解”纠纷调处模式，最大限度将矛盾纠纷解决在萌芽状态。至目前，市人调委共受理诉前引调案1769件，调解成功1080件，成功率66.83%，诉前调解成功率位列全省第一，1-5月全市(含嘉兴港区)万人成讼率为嘉兴各县(市、区)最低。

简单纠纷当日解。在法律咨询、诉讼服务的来访事项中，对于诉状等法律文书齐全、法律关系清晰的纠纷，立案庭法官现场审核后认为纠纷适合先行调解的，在征得当事人同意后，由综合受理窗口直接“点对点”交办调解员。所有案件当天受理当天交办，保证窗口零滞留、不过夜，力求“简单纠纷当日解”。今年1-6月，通过综合窗口直接交办各类诉前纠纷，成功化解609件，其中当日受理当日化解143件，占比23.48%。

疑难纠纷尽快解。强化与社会治理中心、法院、人调委及相关专调委间的协同配合，着重在“快”字上发力，实现纠纷交办、流转“零”延迟。同时，强化闭环管理，综合窗口对线上线下所有调解案件全程跟踪。受理期将满一月而未结案的纠纷，由综合窗口提醒调解员，尽量确保所有纠纷30天内结案，调解未成功的案件引导当事人尽快诉讼。目前，中心已成功化解来访纠纷609件，其中受理之日起一周内化解364件，占比59.77%，平均结案周期仅为11天。

重大纠纷联合解。对于部分重大纠纷等，由社会治理中心牵头各相关部门合力组成“专家组”，全程指导、配合调解员开展调处，确保每一次调解“方向准、措施实、行动快”。上半年多部门综合会商研判和专题会商研判11次，预警处置多起较大群体性纠纷。同时，会同信访等部门联合梳理出8起适合调解的历年重大矛盾纠纷积案，通过市场化招拍形式，实现党政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三位一体”治理模式。目前，已有2起积案成功化解。

户口网上迁移 服务贴心快捷

■通讯员 潘湘君

“‘跨省通办’业务真方便，在家门口就能将毕业后的户口迁回来，我不用再跑来跑去了！”发出这声感慨的，是我市钟埭辖区的陆同学。

6月初，刚刚拿到大学毕业证书的陆同学听说学校里对毕业生有要求，需尽快将户口迁出学校。但由于疫情原因，陆同学实在回不去上海申请迁移，于是他抱着试试看的想法来到钟埭派出所户籍窗口，咨询将户口迁回平湖原籍的事项。户籍工作人员听后，当即给陆同学吃下了颗“定心丸”：“你的事，不用回上海就能办好！”

户籍工作人员当即受理了陆同学的材料并进行审核，通过与迁出地上海市公安机关的协同办理，3天后陆同学的审批就通过了，户口也随即迁回了平湖原籍。在为陆同学办理户口迁移的过程中，也向同寝室的周同学宣传了该项便捷业务，于是周同学也带着材料来到了钟埭派出所户籍窗口，并同样成功办结。

钟埭派出所始终坚持以群众需求为导向，践行“三能”要求，以“最多跑一次”改革为基础，持续深化户籍管理“放管服”改革，推进长三角区域“跨省通办”业务。截至目前，已办理相关业务1200起。